

江苏不倒翁食品有限公司年产 5000 吨速冻果蔬制品及年产 2000 吨调味料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自主验收意见

根据《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等规定，江苏不倒翁食品有限公司于 2019 年 5 月 24 日在厂区内组织召开了“年产 5000 吨速冻果蔬制品及年产 2000 吨调味料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会。参加会议的有青山绿水（江苏）检验检测有限公司（验收监测单位）代表和三位专家。与会人员共同组成验收组，江苏不倒翁食品有限公司管理部长曹登怀任验收组组长。

验收组听取了建设单位的情况介绍，勘查了企业生产现场，审阅了验收监测报告表、环境影响报告表及批复等相关验收资料，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等规定，经充分讨论形成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江苏不倒翁食品有限公司位于东海经济开发区西区麒麟大道南侧，主要产品为调味品、速冻蔬菜及方便面，2002 年方便面停产，公司 2012 年建设年产 200 吨香油生产线和年产 400 吨调味料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2016 年建成年产 500 吨蔬菜干制品(放弃生产)及年产 1500 吨速冻果蔬品技改项目。2 个技改项目于 2016 年 10 月通过东海县环保局环保验收。鉴于速冻果蔬及调味品市场行情大好，公司利用现有厂房，投资 1000 万元人民币新购置 36 套设备，并对公共设施进行适用性技术改造，建设年产 5000 吨速冻果蔬制品及年产 2000 吨调味料项目。

（二）建设过程及环评审批情况

项目 2019 年 2 月由连云港中建环境工程有限公司编制完成《江苏不倒翁食品有限公司年产 5000 吨速冻果蔬制品及年产 2000 吨调味料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2019 年 3 月 11 日由东海县环境保护局以东环（表）审批 2019031102 号文对该环境影响报告表进行审批。项目于 2019 年 3 月中旬开始技改，2019 年 4 月中旬建成投入试运行。

（三）投资情况

项目实际总投资 10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80 万元，占总投资的 8.0%。

（四）验收范围

本次验收范围为江苏不倒翁食品有限公司年产 5000 吨速冻果蔬制品及年产 2000 吨调味料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的生产内容、环保设施、公辅设施。

受江苏不倒翁食品有限公司委托，青山绿水（江苏）检验检测有限公司于 2019 年 4 月 22-23 日对该项目生产过程中的废气、废水和噪声等污染源排放现状和各类环保治理设施的运行状况进行了现场勘查、监测和环境管理检查工作，并由青山绿水（江苏）检验检测有限公司依据监测和现场检查结果编制了竣工环保验收监测报告表。

二、工程变动情况

根据项目环评，项目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餐饮废水经隔油池预处理后与清洗废水、设备冲洗废水等生产废水混合后经“水解酸化+曝气生化池”处理后进西湖污水处理厂，实际建设中生活污水、餐饮废水分别经预处理后与清洗废水、设备冲洗废水等生产废水混合后经“曝气生化池+生物接触氧化”处理后进西湖污水处理厂，其余建设内容与环境影响报告表以及批复内容一致。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一）废水

项目废水主要为生产废水及职工生活污水，生产废水包括蔬菜清洗废水、设备冲洗废水及地面清洁废水。生产废水、设备冲洗废水及生产车间地面冲洗和生活污水分别经预处理后进厂区污水处理设施处理达到接管标准后经污水管网进入东海县西湖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

（二）废气

项目有组织废气主要是生物质锅炉燃烧废气及食堂油烟废气，无组织废气主要是生产加工过程中葱、蒜产生的刺鼻性气味、污水站产生的恶臭废气。2 台生物质锅炉（4t/h 和 6t/h）燃烧废气分别经一套“布袋除尘器”处理后由 2 根 35m 高排气筒高空排放。无组织恶臭废气通过及时清理清运蔬菜皮、残渣及固废堆场和污水处理站的污泥、加强绿化、合理布局，固废堆场和污水处理站布置在当地主导风向的下风向等方式减少其对环境空气的影响。

（三）噪声

项目噪声主要为清洗机、提升振动筛、振动去杂机、振动筛、空压机、锅炉风机等生产设备运行产生的噪声，通过基础减震、厂房隔音、选用低噪声设备、加消声器、合理布局减震等措施降噪。

（四）固废

项目主要固废为剥皮、选检、检验过程产生的皮、残渣、不合格产品、锅炉房产生的灰渣、污水处理产生的污泥及厂内职工产生的生活垃圾。锅炉灰渣外售用做肥料，皮、残渣、不合格产品收集后运至本公司农场用作肥料，污水站污泥由附近村民运做农作物种植，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集中处理，餐厨垃圾外运作饲料。

四、环境保护设施运行效果

根据青山绿水（江苏）检验检测有限公司提交的验收监测报告表中的检测结果：

废水：废水排口中化学需氧量、悬浮物、氨氮、总磷、五日生化需氧量、动植物油日均排放浓度分别为 36 mg/L、6mg/L、0.397mg/L、0.41mg/L、15.3mg/L、<0.06mg/L，pH 值范围为 7.48~7.52，废水中化学需氧量、SS、氨氮、总磷、五日生化需氧量的日均排放浓度及 pH 值范围均满足西湖污水处理厂接管浓度标准，动植物油满足《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31962-2015）中表 1 中 B 标准，污水处理设施对化学需氧量、悬浮物、氨氮、总磷、五日生化需氧量、动植物油的处理效率分别为 93%、89%、94%、90%、93%、>94%。

废气：4t/h 生物质锅炉产生的燃烧废气中颗粒物、二氧化硫及氮氧化物的排放浓度分别为 12.5~23.1mg/m³、64~82mg/m³、70~77mg/m³，均符合《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271-2014）表 3 中燃煤锅炉大气污染物特别排放限值标准；6t/h 生物质锅炉产生的燃烧废气中颗粒物、二氧化硫及氮氧化物的排放浓度分别为 5.1~11.6mg/m³、47~53mg/m³、43~49mg/m³，均符合《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271-2014）表 3 中燃煤锅炉大气污染物特别排放限值标准。4t/h 生物质锅炉除尘器对颗粒物的处理效率为 83%，6t/h 生物质锅炉除尘器对颗粒物的处理效率为 97%。

无组织臭气浓度排放数值为<10~15，满足行《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

GB14554-93 中的表 1 排放浓度限值。

噪声：厂界昼间噪声等效声级值为 52.6~56.5dB(A)，夜间噪声等效声级值为 40.9~46.8dB(A)，各厂界噪声监测点昼/夜间等效声级值均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相应标准要求。

五、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江苏不倒翁食品有限公司位于工业集中区，周围无敏感点，年产 5000 吨速冻果蔬制品及年产 2000 吨调味料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建设投产以来，没有出现居民环境投诉、信访问题。

六、验收结论及建议

项目在实施过程中基本落实了环评文件及批复要求，配套建设了相应的环境保护设施，建立了环境管理制度。经监测，废水、废气、噪声排放符合相关标准要求，固废落实处置途径，验收小组同意江苏不倒翁食品有限公司年产 5000 吨速冻果蔬制品及年产 2000 吨调味料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通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七、后续要求

- 1、污水站产生恶臭气体单元完成密闭收集措施，逐步建成恶臭气体处理设施，降低恶臭气体对外环境的影响。
- 2、完善污水站各处理单元标识标牌。

建设单位：

验收组专家：

验收监测单位：

2019 年 5 月 24 日